

普陀至开化公路诸暨段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

第二次公示

一、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

- 项目名称：普陀至开化公路诸暨段建设工程
- 建设性质：新建
- 项目总投资：36.2019亿元

4. 建设地点：诸暨市阮市镇、店口镇、江藻镇、直埠镇、次坞镇

5. 建设概况：工程起点于诸暨市与柯桥区交界，杨梅桥水库西侧，与普陀至开化公路柯桥段（利用兰亭至店口快速路）相接，终于秀松大道与03省道交叉口，道路全长约33.465km，其中利用段长2km(利用03省道东复线珠宝城支线)；同时设置店口连接线一条，连接线起点于潘家村西南侧，终点与现有城市道路紫金路相接，道路全长约3.05km。项目总用面积约175.044公顷。

二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

本工程路线部分路段穿越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和杭均省级森林公园，不涉及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等其他生态环境敏感目标；沿线空气、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有阮市镇的横阔村、杨树桥村、金岭村，店口镇的亭凉村下村、白沥畈村、沥山湖村、七里村、斗门村以及湖西村和祝家坞村，江藻镇的草江湖口村、银江村，直埠镇的姚公埠村、巨堂村、阜山村，次坞镇的白马新村、吕家村、溪埭村、石马坞村和次坞新村等。

三、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

1. 噪声：道路施工过程的不同阶段将使用不同的机械设备，在施工现场形成不同的噪声，施工过程中会对周边声环境造成影响；噪声预测表明，本工程建成后，沿线声环境质量较现状有所下降，部分敏感点的噪声预测值超过相应的声环境质量标准，需采取相应的噪声防治措施。

2. 废气：对大气环境的污染主要来自施工扬尘、施工车辆尾气及路面洒水产生的沥青烟气；营运期汽车尾气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。

3. 废水：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施工过程的钻渣、泥浆、生活污水等，如处理不当会对沿线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；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路面及桥面径流水，对沿线水环境的影响较小；此外，还需关注环境风险事故对水环境的影响。

4. 固废：施工期的开挖弃方、生活垃圾，如处理不当会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。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路面修补产生的建筑垃圾等，合理处置后对环境影响较小。

5. 生态：主要表现为土地利用方式的改变、植被的破坏，对沿线动植物的影响，对沿线生态系统以及生物多样性的影响，高填深挖段水土流失影响、桥梁施工段水生生态的影响以及营运后区域景观的影响等。

四、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、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

施工期：加强施工管理措施、采用低噪声设备、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，临近敏感点路段设置隔声维护等措施；物料堆放采取遮盖、洒水等防尘措施，渣土等应当及时清运，采用封闭式车辆等；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沉淀后回用，生活污水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；施工产生固体废物分类处置；尽量减少占地、开挖和植被破坏，施工结束后做好植被恢复等工作。

营运期：优化设计，尽量采取主动降噪措施，针对超标的敏感建筑采取隔声窗影响；加强路面维护和绿化、禁鸣、规划控制等措施降低交通噪声影响；加强路面清扫维护，减小扬尘、路桥面径流水的影响；加强桥梁防护栏、设置警示标志和编制应急预案等减小环境风险事故影响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范伟伟

联系电话：0575-89001981

环评单位：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教工路149号14幢 李工 联系电话：0571-86801702

审批部门：诸暨市环境保护局 范伟伟

联系方式：0575-80727109 0575-80727112(传真)

发布单位：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(盖章)

发布日期：2019年1月7日

五、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

普陀至开化公路诸暨段建设工程不仅是省道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也是诸暨市“两横、三级”国省道网络中重要的“一横”，

其社会效益明显，但工程建设和营运期间将会对工程沿线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。因此在工程建设、施工过程中以及建成运行过程中，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环境保护法规，切实执行本报告和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，把工程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。工程符合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，符合项目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求，符合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其他审批要求，因此从环保角度看，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。

六、征求公众意见的内容

征求意见的对象：沿线受项目影响的公民、单位或团体。征求意见的范围：在环境影响、环保措施、对工程建设所持态度等环保方面的意见。

征求意见的期限：自本公示信息发布起10个工作日。

公众意见反馈途径：通过邮件、电话、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，请务必留下您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，便与我们回访。公众若需补充了解相关信息，请在公示期间向环评单位联系索要。

